

干干净净迎国庆

兰溪环卫开展大清洁活动

记者 姜一峰

导报讯 国庆长假即将来临,为给居民和游客营造干净、整洁的出行环境,兰溪市环卫处联合深能环保发展兰溪项目持续加强环卫保洁精细化管理,积极开展迎国庆环境卫生大清洁活动。

连日来,环卫部门加强对城中村、城乡接合部、背街小巷等重点区域的排查整治力度,及时清除垃圾死角。

加大道路清洗力度,采用“冲洒+洗扫”相结合的作业模式,对城区主要道路实施全方位精细化洗刷。同时,利用小型高压冲洗车,对非机动车道、人行道、标志标线等进行地毯式清洗,提升道路“颜值”。此外,对公厕内外进行全方位擦拭,定时喷洒和消毒,确保做到人走即清的保洁标准。及时维护公厕设施设备,对破损设备进行维修更换,为市民提供良好的服务。

针对公园、小区广场等地节日期间

人流量大,生活垃圾骤增、保洁难度加大等情况,市环卫处将着力抓好重点路段、重要时间节点、人流密集区域的保洁工作,配足保洁清运力量,加强垃圾清运力度,做到日产日清、即满即清。同时,每天对城区垃圾中转站、环卫作业车辆等设施进行冲洗、消杀、除臭作业,确保环卫设施完好,箱体整洁,为市民营造一个清洁、卫生、祥和、文明的节日环境。

农家乐安全大检查



近日,兰溪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市公安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农家乐安全大检查。

检查中,执法人员重点围绕经营主体资格、经营场所卫生、食品及原料采购进货查验等情况进行检查。针对部分农家乐存在消防器材过期、通道缺少应急灯等问题,检查组向相关乡镇(街道)进行反馈,督促业主落实整改。

记者 蒋宇欣 摄

“垃圾分类”科普进文化礼堂

记者 蒋宇欣 通讯员 朱亮

导报讯 “在座哪位回答一下,平时吃剩下的猪筒骨应投放到哪个垃圾桶?”近日,兰溪市游埠镇组织志愿者走进各村文化礼堂,开展“垃圾分类”专题讲座,进一步增强村民对垃圾分类知识的了解,让更多村民参与到垃圾分类行动中。

在金湖村文化礼堂,志愿者与村民们分享了“为什么要开展垃圾分类”及“怎样进行垃圾分类”等知识,还通过PPT图文教大家如何区分可回收垃圾、易腐垃圾、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并对常见的“分类误区”进行解说。同时,解除了《浙江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新条例,以及未按规定分类的处罚措施。

下一步,游埠镇将继续依托农村文化礼堂阵地,切实发挥好志愿者和各村专职网格员的作用,进一步加大垃圾分类宣传推广力度。通过开展寓教于乐、直观易懂的“垃圾分类巡回课堂”“垃圾分类游戏”等活动,让更多人掌握分类知识,进行精准分类。



中国银行兰溪支行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月活动

记者 成超 通讯员 应倩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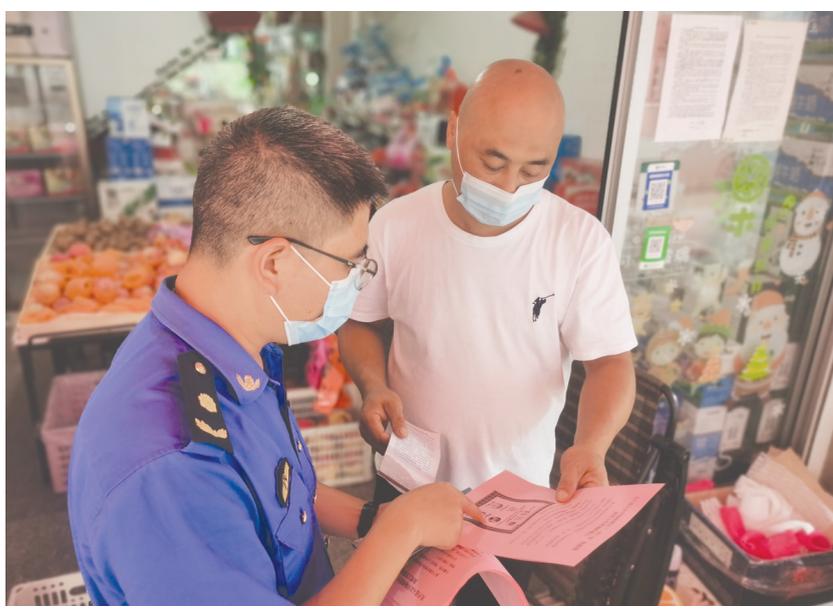
导报讯 9月25日,中国银行兰溪支行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月”宣传活动。

活动中,该行工作人员积极向客户普及合理借贷、理性消费等金融知识,引导客户树立正确的消费观,远离非法校园贷、套路贷,同时,积极落实金融机构宣教主体责任,聚焦金融消费者关注的问题,多内容、多形式、多载体开展宣教,不断增强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和防范意识。

筑牢疫情“防火墙”

昨天,兰溪市水亭畬族乡机关干部上街对疫情防控“一码三查”进行检查,并积极宣传防疫政策和措施,筑牢疫情“防火墙”。

记者 蒋宇欣 通讯员 施慧霞 摄



兰溪也可办理进口车上牌业务了

通讯员 董剑浩

导报讯 日前,市民毕先生在兰溪车管所为新车办理了登记上牌业务,拿到了机动车登记证书和行驶证,成了兰溪进口车注册登记上牌业务权限

下放的首位受益者。

毕先生是兰溪人,前段时间在杭州购置了新车,因个人工作原因,不方便前往金华办理上牌业务。听说兰溪也能办理进口车上牌业务了,毕先生一大早就来到了车管所。

近期,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车管服务便利化水平,兰溪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车管所于9月1日起全面开展进口车注册登记和转移登记工作,切实方便了广大群众。

兰溪运用大数据精准查处违法运输主体

5家企业3名驾驶员受处罚

记者 徐正达 通讯员 徐敏婧

导报讯 近日,兰溪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托行政执法信息系统,以大数据分析为抓手,对全市运输市场主体开展摸底审查,精准筛查出违法次数多、违法情节严重的运输主体,依法开展“一超四罚”。

通过统计数据分析,市交通执法队筛查出全市17家运输企业,均存在一年内违法超限超载运输货车车辆超

过本单位车辆总数10%的现象。经过前期调查取证,对其中5家企业依据违法事实作出停业整顿5至10天的行政处罚。同时,对一年内因超限运输被行政处罚3次以上的6辆货车车辆和3名驾驶员,作出吊销道路运输证和停止从事营运性运输30日的行政处罚。据了解,这也是兰溪今年首次对源头企业、货运企业、运输车辆、驾驶人超限超载的违法事实实行“一超四罚”的行政处罚案例。

目前,上述5家企业所有运输车辆均已按规定停放在各自停车场内,由执法人员统一监管。下一步,市交通执法队将继续推动“一超四罚”执法常态化、制度化,继续加大对货车违法超限超载运输行为的查处力度,切实落实全市有关公路货车违法超限超载治理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持续抓好治超各项工作,全力保障兰溪道路运输安全。

黄大仙路营业房拍租公告

本公司受委托,定于2022年10月11日下午3时在兰溪市余店新村村委会会议室对以下资产的租赁使用权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兰溪市黄大仙路56号9间二层营业房及水泥地面场地,营业房面积约1000平方米,水泥地面场地面积约2400平方米(拆除违章建筑)租赁使用权,租期3年,租金一年一付,先付后用。起拍价30.30万元/年,竞买保证金2万元。

二、招租条件及要求:有意竞买者,自然人凭有效身份证件、法人凭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于2022年10月10日下午5时前(以到账为准),将竞买保证金划入指定账户,到丹溪大道

18号1302室(溪西联华超市后面停车场内)办理报名手续,交报名资料费100元。

三、标的原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如不报名竞拍,视为自动放弃优先权。

四、交保证金账号:120 805 000 920 004 3062 开户银行:兰溪市工行 户名:浙江国际商品拍卖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兰溪分公司 五、展示时间、地点:本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10月10日止在标的物现场展示。 咨询电话:88893308 13588633366

浙江国际商品拍卖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兰溪分公司 2022年9月28日

兰溪市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对象审核公示

[2022]15号

根据《兰溪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管理办法》、《兰溪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管理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经初审,下列人员基本符合兰溪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现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1.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对下列人员有异议或认为不符合《兰溪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管理实施细则》规定的,欢迎通过信函、电话或来访的方式向住房保障部门如实反映。

序号	社区	申请人姓名	保障方式	序号	社区	申请人姓名	保障方式
1	滨江	朱来水	租赁补贴	5	枣树	陈兰英	租赁补贴
2	黄龙洞	伍红刚	租赁补贴	6	竹园	赵卫洪	租赁补贴
3	枣树	杨潇华	租赁补贴	7	竹园	黄露	租赁补贴
4	枣树	柴有生	租赁补贴				

2.相关要求:举报问题应当真实、准确,并尽可能提供调查线索。以单位名义反映问题的应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提倡署报本人真实姓名,并留下联系方式。住房保障部门承诺严格保密举报情况。

3.来访举报地址:兰溪市体育场路75号(市房地产管理处二楼) 举报电话:89011966、88899260 兰溪市房地产管理处 2022年9月28日